

# 白城市农业农村局

## 第二轮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第 27 项 整改任务验收销号意见

2026 年 2 月 28 日,市农业农村局组织相关人员组成验收组,对第二轮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第 27 项整改任务进行了验收。经现场核查、查阅有关材料并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意见:

### 一、督察反馈问题

农药包装废弃物管控缺失。《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理管理办法》中要求"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农业农村主管部门应当调查监测本行政区域内农药包装废弃物产生情况,指导建立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体系,合理布设县,乡,村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站(点),明确管理责任",但白城市各县(市,区)均未能按照要求建立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体系。督察组抽查发现,洮南市麒麟农业有限公司,通榆县马三农药有限公司,镇赉县双赢化肥农药经销部均未按要求登记,回收农药包装废弃物。

### 二、整改目标

在全市范围内开展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理工作,逐步建立完善白城市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体系。

### 三、整改完成情况

全市已建立并运行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理体系。依据科学

预估（年产生量约 173 吨）设置了回收网络，2023 年实际回收 134.6 吨，安全处理 101.5 吨，从源头减少了农业面源污染隐患。各项整改措施已全面落实。

一是体系构建到位，市级及所有县（市、区）均制定实施方案，建立了覆盖全市 805 家农药经营店、552 个行政村、66 个场的基层回收网络，并设立 8 个县级集中贮存点，形成了“分散回收、集中暂存”的收集转运体系。

二是监管督导到位，市级开展 2 轮全覆盖督导并印发通报，推广典型经验；各县（市）加强经营户台账和回收装置监管，对重点企业进行重点核查并确保整改。

三是宣传执法到位，通过新媒体、宣传品、培训等多形式普及知识，累计培训超 500 人次，出动执法人员 130 人次强化监管。四是特色实践有效，通榆县实现了“村收—镇中转—专车运—裂解处理”的闭环；镇赉县创新“三个结合”机制，将回收与乡村治理、积分制及“四长制”巡护深度融合，提升回收积极性；洮南市等重点强化了企业对销售与回收台账的规范管理。

#### 四、验收结论

白城市农业农村局已全面落实《白城市贯彻落实第二轮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报告整改方案》第 27 项整改任务各项整改措施，达到整改目标要求，原则同意此项整改任务通过验收。

白城市农业农村局

2026 年 2 月 28 日

